

证券代码:001288 证券简称:运机集团 公告编号:2024-059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其他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4月9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公告的相关内容。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业务办理》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对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在本激励计划公告前六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情况如下:

一、自查的范围与程序

(一)核查对象为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以下简称“核查对象”)。
(二)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填写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三)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就核查对象于《激励计划(草案)》首次公开披露前六个月内即自2023年10月8日至2024年4月8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并取得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和《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经核查,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具体情况如下:

一、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自查期间,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未在内幕信息知情人期间买卖公司股票,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公司股票交易的情形。
(二)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在自查期间,共有27名激励对象存在股票交易行为,上述激励对象在自查期间进行的股票交易系基于个人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的独立判断而进行的操作,其在买卖公司股票前,并不知道本激励计划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信息,亦未通过内幕信息知情人获知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不存在利用本激励计划相关内幕信息进行公司股票交易的情形。

(三)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自查期间,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不存在股票买入行为,系公司在执行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回购公司股份回购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以及《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28)。

自查期间,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行为系基于上述会议决议记载的回购计划实施,相关回购实施情况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将在回购期间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结论意见

公司严格执行了《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业务办理》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相关业务规则和公司内部相关保密制度规定。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筹划、论证、决策过程中已按照相关规定采取了相应保密措施,限定在接触内幕信息人员的范围,对接触内幕信息的相关人员及中介机构及时进行了登记;公司在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公告前,未发生信息泄露的情形,不存在激励对象或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
(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内幕信息知情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
(三)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1288 证券简称:运机集团 公告编号:2024-060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此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一)召开时间
网络会议时间:2024年4月22日(星期一)15:00-18:00
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4月22日(星期一)15:00-18: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4月2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4月22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二)会议召开地点:自贡市高新产业园3号运机集团办公楼四楼418会议室
(三)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吴友华先生
(五)会议记录人:公司董秘张长友先生
(六)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股东大会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表共13人,代表股份87,586,60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3087%。截至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24年4月16日),公司总股本为160,022,351股,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股份1,642,700股,因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持有股份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故本次股东大会没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158,383,651股。
其中:出席网络会议的股东及代表共13人,代表股份87,586,60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3087%。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通过现场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0人,代表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通过现场及网络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6人,代表股份413,10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629%。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6人,代表股份413,10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629%。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通过现场及网络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6人,代表股份413,10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629%。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6人,代表股份413,10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629%。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通过现场及网络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6人,代表股份413,10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629%。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6人,代表股份413,10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629%。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通过现场及网络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6人,代表股份413,10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629%。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6人,代表股份413,10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629%。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通过现场及网络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6人,代表股份413,10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629%。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6人,代表股份413,10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629%。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通过现场及网络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6人,代表股份413,10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629%。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6人,代表股份413,10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629%。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通过现场及网络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6人,代表股份413,10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629%。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6人,代表股份413,10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629%。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通过现场及网络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6人,代表股份413,10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629%。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6人,代表股份413,10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629%。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通过现场及网络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6人,代表股份413,10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629%。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6人,代表股份413,10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629%。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通过现场及网络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6人,代表股份413,10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629%。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6人,代表股份413,10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629%。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通过现场及网络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6人,代表股份413,10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629%。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6人,代表股份413,10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629%。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通过现场及网络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6人,代表股份413,10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629%。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6人,代表股份413,10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629%。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通过现场及网络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6人,代表股份413,10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629%。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6人,代表股份413,10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629%。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通过现场及网络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6人,代表股份413,10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629%。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6人,代表股份413,10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629%。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通过现场及网络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6人,代表股份413,10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629%。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6人,代表股份413,10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629%。

(九)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并修订<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87,586,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413,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表决结果:本次会议属于特别决议议案,经出席会议所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0,734,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413,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表决结果:本次会议属于普通决议议案,经出席会议所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本次会议涉及关联股东吴友华先生,表决实行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吴友华先生、吴正华先生、许俊杰先生、潘熹先生、熊伟先生、王万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1.01 选举吴友华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获得选举票数87,586,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获得选举票数413,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表决结果:吴友华先生当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02 选举吴正华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获得选举票数87,586,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获得选举票数413,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表决结果:吴友华先生当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03 选举许俊杰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获得选举票数87,586,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获得选举票数413,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表决结果:吴友华先生当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04 选举潘熹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获得选举票数87,586,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获得选举票数413,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表决结果:潘熹先生当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05 选举熊伟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获得选举票数87,586,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获得选举票数413,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表决结果:熊伟先生当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06 选举王万峰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获得选举票数87,586,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获得选举票数413,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表决结果:潘熹先生当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07 选举王万峰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获得选举票数87,586,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获得选举票数413,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表决结果:熊伟先生当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08 选举王万峰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获得选举票数87,586,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获得选举票数413,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表决结果:熊伟先生当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09 选举王万峰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获得选举票数87,586,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获得选举票数413,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表决结果:熊伟先生当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10 选举王万峰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获得选举票数87,586,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获得选举票数413,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表决结果:熊伟先生当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11 选举王万峰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获得选举票数87,586,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获得选举票数413,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表决结果:熊伟先生当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12 选举王万峰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获得选举票数87,586,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获得选举票数413,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表决结果:熊伟先生当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13 选举王万峰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获得选举票数87,586,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获得选举票数413,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表决结果:熊伟先生当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14 选举王万峰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获得选举票数87,586,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获得选举票数413,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表决结果:熊伟先生当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15 选举王万峰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获得选举票数87,586,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获得选举票数413,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表决结果:熊伟先生当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16 选举王万峰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获得选举票数87,586,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获得选举票数413,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表决结果:熊伟先生当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17 选举王万峰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获得选举票数87,586,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获得选举票数413,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表决结果:熊伟先生当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18 选举王万峰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获得选举票数87,586,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获得选举票数413,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表决结果:熊伟先生当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19 选举王万峰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获得选举票数87,586,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获得选举票数413,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表决结果:熊伟先生当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20 选举王万峰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获得选举票数87,586,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获得选举票数413,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表决结果:熊伟先生当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21 选举王万峰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获得选举票数87,586,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获得选举票数413,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表决结果:熊伟先生当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22 选举王万峰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获得选举票数87,586,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获得选举票数413,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表决结果:熊伟先生当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23 选举王万峰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获得选举票数87,586,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获得选举票数413,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表决结果:熊伟先生当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24 选举王万峰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获得选举票数87,586,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获得选举票数413,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董事会同意选举熊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审计部经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董事会同意选举以下人员为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如下:

审计委员会:代娟(主任委员)、王继生、潘熹
提名委员会:王继生(主任委员)、代娟、吴正华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张红伟(主任委员)、王继生、许俊杰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吴友华(主任委员)、吴正华、张红伟、熊伟、王万峰、潘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审计部经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李建辉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审计部经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及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倪俊杰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聘任罗陆平先生、刘娟清先生、邓继红先生、张景龙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何洋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审计部经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6.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李建辉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审计部经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7.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